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罐区扩建和产品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01月11日,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对罐区扩建和产品调整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华测品标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的代表和3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等进行了验收材料审阅和现场勘察,经询问和讨论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东新路1号,为了提升现有产品标准,提高原料和产品的储存能力,以期迅速响应市场预测和实际需求的偏差,提升装置生产线效率,实现高效、安全生产,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减少每年外仓集装箱槽罐车的租赁和堆存费用。公司在现有厂区内,投资建设罐区扩建和产品调整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增加5种添加剂组份,原润滑油添加剂产品基本维持原生产方式,增加一个清洗油罐及清洗泵以收纳清洗废液。利用现有生产设备提升现有2种PCMO产品规格,产品为PCMO1-2及PCMO2-2,年设计能力分别为0.7万吨/年及0.6万吨/年,不扩大现有批复总产能。对已建成的10万吨润滑油复合添加剂项目进行罐区扩建技术改造,增建相关储罐并增加相关输送管线、成品输送泵等,扩大原辅料及HDDI产品储存能力。对原BLC(槽车)加热站进行技术改造并增加相关输送管线,在原有BLC系统中增加输送泵、氮封、蒸汽加热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9月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编制了《罐区扩建和产品调整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8年11月22日取得了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

罐区扩建和产品调整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注册表(张保行审注册[2018]89号)。

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 2020 年 3 月全部建成完工, 具备环保竣工 验收的条件。项目投产至今无环境投诉情况。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9017.8万元,环保投资100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11.1%。

(四)验收范围

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未发生变化,未重新选址。项目建设过程中经建设单位调整了以下内容:增加了对原BLC(槽车)加热站进行技术改造并配套建设相关输送管线,在原有BLC系统中增加输送泵、氮封、蒸汽加热等;调整后,分散剂1使用量从22510t/a减少至22500t/a,其他原辅材料不发生变动,用电,用热,氮气用量有一定增加。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动。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初期雨水依托现有污水预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厂内现有污水预处理设施规模满足新增罐区初期雨水处理需求。污水经预处理后连同厂内其它废水一并接管至胜科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污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胜科水务自订标准;胜科水务尾水COD、总氮、氨氮和总磷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pH、SS、动植物油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二)废气

本项目仅在新增储罐储存生产过程中产生极少量的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新增储罐设置有氮封、罐顶呼吸阀,且厂区布置绿化等措施,以减少废气污染。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 BLC 加热站区域新增的输送泵、生产设备区域新增的清洗泵,通过隔声减震等措施,可使厂界噪声标准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油、废滤袋。固体废物存放依托现有固 废临时堆存点,其面积可满足新增项目固体废物临时堆存的要求。生活垃圾委托 环卫部门清运,废油、废滤袋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单位安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废水总排口中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 氨氮、总磷、总氮均满足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二) 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酚类、臭气浓度均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的要求,厂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周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油、废滤袋。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油、废滤袋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单位安全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较好的落实了各项环保工程措施,施工期和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投诉事件。项目配套环境保护措施与主

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所述的九种不合格情形。因此,本次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并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 2、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妥当处理,及时清运,并做好危险废物转运记录,不 能造成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11日